

桥牌皇后杨小燕

[美] 杨小燕 T·奎宁著

杨枕旦译 徐式谷校

体育名人列传

体育名人列传

体育名人列传

体育名人列传

体育名人列传

列传

体育名人

体育名人列传



桥牌皇后杨小燕

[美]杨小燕T·奎宁著 杨枕旦译 徐式谷校

责任编辑：刘进元

封面设计：吕敬人

桥牌皇后杨小燕

[美]杨小燕 T·奎宁著 杨枕旦 译

徐式谷 校

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36开本 8印张 插页4 160千字

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册

*

统一书号：10015·28 定价：2.00元

ISBN 7-5009-0038-4 / I·4

译者前言

美籍华人杨小燕女士是当今国际上享有盛誉的桥牌名手，1971年荣获美国春季全国女子队式桥牌赛冠军，1978年荣获奥林匹克桥牌女子双人赛冠军，1984年在世界桥牌奥林匹克赛中为美国女子桥牌队夺取团体冠军起了关键作用，被誉为世界“桥牌皇后”。1980年起，她应聘担任我国上海桥牌协会顾问，曾多次来华访问，她的名字为我国广大桥牌爱好者所熟知。

《桥牌皇后杨小燕》是杨女士在别人协助下写成的一本自传体小说，原名《二女儿》(The Second Daughter)。本书从她在北京的童年时代写起，详细描绘了她此后随同自己的家庭先去湖南、后往重庆、最后徙居上海辗转流离的生活，在一定程度上再现了旧中国几个大城市的生活图景。全书文笔细腻生动，并且时有曲折的情节和感人至深的抒情。

本书曾得到《纽约时报》的好评，并被华裔著名作家韩素音誉为“一部美丽、真实和充满活力的书。”

原书是写给外国人看的，因此对中国特有的一些事物（如轿子、毯子、花旦等）作些解释是必要的；中译本再将此译出实无必要，故予删除。书中所用的

部分人名、地名因难于查考，故只能音译。另外，本书内容涉及的个别地理位置、历史事件发生的时间与实际情况偶有出入的，中译本都按照事实予以订正。出于对作者的尊重，译文未加删节，保留了作者对某些历史事件和问题的看法。

在翻译过程中，曾先后得到许约翰、王振华、汪玛莉等同志，以及杨苏、杨华和杨小燕的秘书邓凝(Betty)女士的帮助，谨此向他们致以诚挚的谢意。

杨枕旦

1987年2月于北京北池子

DES 3/21

目 录

译者前言

第一章	汉口	1
第二章	北平	6
第三章	湖南	62
第四章	重庆	143
第五章	上海	216
第六章	汉口	275

第一章 汉 口

我明白我父亲快要去世了。我见过的死人太多了，不会看不出这种迹象：暗淡无光的眼睛，纸一般薄的皮肤散发出淡淡的却是难闻的气味。我生气地回过头看看母亲，她正在房间的一个角落里象只鹦鹉叽叽喳喳地说个没完。这个场面真是太荒唐了：母亲忘记了她病危的丈夫，忘记了我这个离别了三十二年、第二天一早就得赶回美国去的女儿。此刻，她正在把前一天硬要我给她拍的几十张一次成相的照片拿给她的两个朋友欣赏呢！所有的照片拍的都是她。照片上，她得意洋洋地陈列着我给她从香港带来的一大堆东西，身上穿着一套她要我在美国给她买的西服。母亲用手指着那一大堆由海上集装箱运来的用具和小玩意儿（一台电冰箱，两个烤面包电炉，一架彩色电视机，一台立体声录音机，一架照相机，两块手表，一个大型的电子计算机和一台缝纫机）。哪一天这些东西全部安顿好了，父亲和她在汉口住的那间狭小的单元房子就剩不下多少活动的余地了。

她是多么懂得利用我作为一个有钱的美国公民的影响啊。我年复一年地把大笔的钱输送到我在人民中

国的家里，这时才知道这些钱大部分都上交给了国家机关。在他们那个偏僻的小城市里，这些钱根本就没有地方花，因为日用品的供应少得可怜，奢侈品就更谈不上了。她在信里写道：“单子上的东西都要带来。公社的头头已经替我们打听过了。他说这些东西在广州过海关可以享受百分之几十的进口税减免折扣。”她听到的话没错，果真如此。

把说这些话的责任都推到母亲身上并不完全准确。这封写着这些话的信，是我从1949年坐飞机逃亡到美国以后接到父母亲直接寄来的第一封信。信是在1981年的春天寄到的，是父亲的手笔。然而，除了这一点以外，别的所有方面都透着这封信是母亲的意思，并且带着她那股精明劲。我是在5月3日的早晨收到信的，这一天正好是我丈夫的又一条新船在得克萨斯的奥兰治市举行命名和下水典礼的日子。我们邀请了上千名客人来庆祝这件喜事，但是我敢肯定，当时没有一位客人注意到我在本来应该高兴和得意的日子里所感到的辛酸。我在年轻的时候就学会了掩饰感情。那天的上午和下午，我必定显得是一心一意地在关心着庆祝典礼，可又有谁知道我当时唯一的愿望是能让我一个人待着，一遍一遍地重读那封信啊。我正在感受着一种久已忘怀的创伤重新带来的痛苦，我又一次陷入了母亲权力的主宰之中。

我有三十年没有听到过母亲的消息了。我寄钱，我询问情况，我写信告诉她我生了三个孩子（每生一

个都写一次信)，可是都没有回音。她没有回信，父亲也没有——我怀疑是她认为时机未到而不让父亲写信的。家里老老小小的健康情况是大姐艾丽丝写信告诉我的，寄去的钱也是她告诉我已经收到了。文化大革命前来了七封信，政治解冻以来也是七封信——简短的、殷勤的、充满着意味深长的含蓄的信件。然而，在父亲那一手仍然十分优美的字迹中，这一项购物请求——这两页信纸好比一块石头那样沉重——却没有一点点优美或者得体的感觉。信中写道：“你必须现在回我们在汉口的家里来看看，要一个做父亲的去祈求自己的孩子别忘记他，那是够丢人的，不过我没有多少日子活了，我想看看我的二女儿，据你孝顺的大姐告诉我，你在西方已经发了财”。我刚读上几行就明白我是在和谁打交道。我觉得母亲正把我按在一张椅子上，开始用她那种刺耳的声音教训我。她自己不写这封信，真够聪明的！她要是自己来写，我很可能就不会回来。

不过，母亲的手段很高明，她打中了我的要害，拿我在中国度过的岁月里最宝贵的回忆——我和我父亲之间的爱——来要挟我。在我们离别的那一天，父亲和我单独地谈到过这条爱的纽带。我希望永远铭刻在记忆里的，正是他当时说话的那种温柔的声音，那一个短暂时刻的面部表情，而绝不是他在母亲毫不留情的意志面前表现出来的那种懦弱。这封信故意写得好像是责备我背叛了我们父女之间的爱。

信中附着一样东西，那是父亲的照片。这是母亲想把我叫回去的一招。在新船下水的那一天，只要一有空，我就全神贯注地凝视着这张时刻挂在我心头的肖像。我看到了母亲要我看的東西——一目了然，这是父亲濒临死亡的象征。我的父亲是中国人当中不多见的高个子。我记得他五十四岁的时候还是那么精神抖擞，浑身上下都焕发着健康的气息。可是在这张照片上，他却象一片落叶那样干瘪。妈妈不想让我保存他在我心中的理想形象，并且打破了我自以为已经和过去在中国的痛苦岁月永远一刀两断了的幻想。父亲的两肩瘦削了，没有血色的双唇在勉强地作出苦笑。他的头发还相当的密，但是全白了，左边显得乱蓬蓬的，象是被人从病床上撑起来坐到刚够将他勉强拍成这张照片的样子。看起来他的个子缩小了，精神也垮了。在我的印象里，他是个头脑敏锐的人，教书和书法举国闻名。他肩膀宽大，皮肤白嫩，笑起来那么幽默，令人为之倾倒。毫无疑问，母亲是想利用他体质方面的这种恶化作为她的王牌，然而，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恰恰是父亲的那一双眼睛，他唯一还没有发生任何变化的特征，才是吸引我回去的原因。

在新船举行下水典礼的那一天下午，我找了个籍口离开装饰华丽的午餐场所，躲到一间休息室里，又一次仔仔细细地瞧着照片中那一双睁得大大的、还带着朝气的眼睛，那依然掺杂着温暖和忧郁神色的眼睛。父亲的面部总带有一种凝视着远方的表情，似乎是在

说他受到了什么人的冷落，或者有什么事使他伤心。我认识到，经常集中在他那双温柔的棕色眼睛里的，必定就是这种玄奥的超然表情。

在我年轻的时候，我能够看出我父亲眼睛里的意思，这是别人办不到或者不想费心去弄清楚的，而他也时常和我谈起我从他眼睛里看出来的那些心事。在照片上，我不但能看到明白无误的痛苦和羞耻的表情，同时，使我最感到迷惘的是，我也看到了一种恬淡宁静的胜利感。我羡慕父亲那种自我理解的，显然已经从自己的过去中超脱了的目光，因为我没有能做到从我的过去中超脱出来，我只是与它断绝了关系而已。当我来到美国的时候，我开始了一种新的生活，把我心灵中有关过去的一切都掩盖了起来。我在父亲的眼睛里所见到的智慧鞭策着我，使我考虑走另一条道路。现在，我也许已经足够坚强，可以平心静气地回顾我十八岁时竭尽全力摆脱掉的一切了。

第二章 北 平

1

“艾丽丝，下来！给我们的朋友弹点什么吧！”母亲用英语喊着。母亲虽然从来没有出过国，可是却要在美国受过教育的父亲教她学说她心目中的“天堂”里的语言，直到她的英语说的几乎跟父亲一样流利为止。“还有，李妈，把凯瑟琳带过来。”李妈是我的保姆，只懂得中国官话，但是，她跟我们一样清楚那天晚上该做些什么。一听到这句预先安排好的信号，她就把我那件硬领的西式衬衣抻抻直，用刷子把我的头发来回刷了两下，然后让我挤在楼梯口我大姐和她的保姆徐妈一行的后边。我们就这样一起走下楼梯。

我记得那一年是1935年——那一年母亲把二妈的名字改成了李妈——，但是那次宴会可能同三十次这类宴会中的任何一次一样，因为历次宴会的景象、声音和气味都没有多大变化，所以我无法区别它们。我们房子的一楼在那些个晚上总是一片灯烛辉煌，珠光宝气。父亲的同事们，国民党的一些地方官，欧美的

一些外交官就餐前都在我们家那宽敞的客厅里转来转去，他们那些衣着入时的太太们使客厅里充满了西方香水的浓郁气味。餐桌上放着浆过的餐巾和银制餐具，客人们在就座前呷着鸡尾酒，品尝着佣人来回端上的餐前小吃，浏览着我父亲收藏的英文小说，或者在我母亲的留声机奏着的大乐队柔和的乐声中聊着天。

我们在北平的生活过得很惬意，可以说应有尽有。父亲在燕京大学讲授社会学，燕京大学是中国三大学府之一。在那些年里，教授们的地位很高，再说，父亲还是他那个系的系主任。学校分配给我们校园里的一所房子，我们雇了不少佣人，有厨师、女仆、花匠，每个孩子都有一个保姆。我们吃的是最考究的食物，穿的是最华贵的衣服，家中的一切陈设更是富丽堂皇；而且，我们每个周末都要招待北平学术界和国民党的人士，父亲早在1913年，在孙逸仙（孙中山）组建国民党之后不久就加入了这个党。

然而，使我们家显得与北平其他人家不同的地方主要不是我们家有钱，而是因为它更象一个西方家庭。由于燕京大学是由一位美国教育家兼政治家创办并得到美国人捐款资助的，其中大部分教职员都是美籍人士，所以母亲就有机会阅览不断涌来的介绍美国流行服装以及家具陈设、风俗习惯、食谱、音乐等等的书籍和杂志——简而言之，也就是30年代美国缩影的一些书刊。一位教授和他的夫人头个月借给我们一本叫《理想的家庭和花园》的杂志，等到他们下个月

来我家度周末时，他们就有可能在按照那本杂志上所推荐的方式陈设的起居室里就座，嘴里吸着曼哈顿鸡尾酒，耳边听着阿提·肖¹的唱片，接着他们就会尝到按照那本杂志里的食谱烹调出来的菜肴。

我还记得这两位美国客人曾经当面夸奖我母亲非常能干，或者至少是由于这种模拟西方的环境满足了他们思乡的感情，因此对我母亲十分感激。母亲布置这些仿效美国的环境是那样地煞费苦心和存心炫耀，又是那样地渴望得到赞扬，所以我们的洋朋友自然会赞不绝口。可是，直到今天，每当我想到父亲的中国同事们必定会有什么想法的时候，心里还很不是滋味。按照中国的标准布置，家具不是直摆着，就是横搁着，要陈设得四四方方；这时却在靠近起居室正当中的地方斜对着放，或者简直被塞到了房间的一个角落里，好把直角冲淡一些，因此，要这些同事们坐在这样陈设的椅子或躺椅上，必定会使他们啼笑皆非。他们虽然很可能一生下来就成了基督徒或者受过基督教的教育，但是，要他们先共同做一番祷告，接着又拿起一份从香港买来的银制餐具走到挂着羊肉的架子一旁（羊肉是我母亲央求那个蒙古屠户模仿皇家烤羊肉的方式烤的，她自己那天一下午又不辞辛苦地用一张假羊皮纸剪出十六条褶边作为肋骨两头的装饰），这一切也必定会使他们觉得不伦不类。我们的中国客人会怎样看待母亲的抽烟习惯呢？单是抽烟这件事就足以说明她

¹ 美国单簧管演奏家，20世纪30—40年代很受欢迎的乐队领导人。——译者

是解放的女性；然而，还有超过这点的：她不但抽烟，而且本地牌子的烟一概不抽，宣称只有美国进口的“万福”牌还能凑合，至于这种香烟的来源嘛，她认得一个在北京有据点专门经营烟草的商人。在这一类晚间的聚会上，母亲要求大家都说英文，男客人都穿西装，这大约不会在文化方面给她的本国客人们造成什么难堪，因为任何同这所大学有关系的人对这种做法都已经习以为常。可是，当艾丽丝和我身上穿着格子花呢的裙子，脚上登着漆皮鞋，由保姆领着小跑出来表演饭后余兴节目的时候，这些客人会怎么想呢？母亲会嫣然一笑，叫我们的保姆走开，然后回过头来把我们介绍给客人。她在一片赞扬声中走回她那张扶手椅子，一只胳膊拖在身后，摆出一副感伤女演员的姿态。姐姐和我这时就该行个屈膝礼并站到我们该站的地方。艾丽丝是很有音乐天赋的，她本可以用她的琵琶弹几首中国的传统乐曲，我本来也可以表演我在燕京附小学会的一些河北民间舞蹈。不过这些节目根本不符合母亲的计划。相反，她要艾丽丝直接走到键琴¹旁边敲奏出《啊呀，天哪》²的曲子，而我就得合着曲子疯狂地跳起查尔斯顿舞³，包括最时新的抱膝、双臂拍打和脚跟拍击的动作，这些都是母亲研究某部20年代影片的心得。她教过我一些常规步法，但只是言传，

¹ 键琴是16—18世纪一种有键盘装置的乐器。——译者

² 《啊呀，天哪》是流行于30年代末期的一首美国歌曲。——译者

³ 查尔斯顿舞是20年代流行的一种快节奏的舞蹈。——译者

从未身教，她本人一步也不肯试一试，却让我去琢磨每一步应该怎么走，直到我做对了为止。

现在回想起来，似乎很少有什么场面比当初在北平的那些宴会更古怪、更不伦不类的了：把原来宽敞的客厅挤得满满的那些沙发，和中国国画并排挂在墙上的那些欧洲版画，当我在地毯上从这一头蹦到另一头时高兴得起哄乱叫的那些面部充血的美国人，还有直挺挺地坐着、把他们真正的感情（天知道是什么感情）用亲切的笑容掩盖起来的那几个中国客人……。我好象又看见父亲得意洋洋地站在母亲的椅子后面，时不时地紧一紧腰带或者抻一下他那套过于整齐的衣服的袖管；母亲呢，穿着一件华丽的旗袍，戴着一副珊瑚耳环，登着一双缎子舞鞋，显得十分漂亮，美中不足的是脸部肌肉有点绷得过紧，没有表情地和着钢琴的拍子点着头。她接受大家喝彩，似乎是她自己在表演，不过，在某种意义上，也确实是她自己在表演。正象她操纵着父亲，享受着他在事业上的成功（或者象她私下有次说过的，享受着由她造成的父亲在事业上的成功）那样，她也在享受着她的女儿的一些小小的成就。

我母亲1903年出生于上海的一个商人家庭，名字叫周淑惠，是一个有争议的女人。我从没有见过一个比她的意志力更坚强的人，也从没有见过一个人比她更善于支配她周围的人，并且非常成功地把一种中产

阶级的处世之道带进了一个贵族生活方式的家庭。她利用我们每一个人，带着一种殉道者的决心追求别人对她的尊敬，为了我们而不惜牺牲自己。她是个具有非凡的聪明、精力、热情和野心的女人；遗憾的是，她早生了几十年。她如果不是在清朝末年顽固的礼教束缚下出生的，肯定会在某一项事业上出人头地。事实证明，她没有放过在第一次革命时每一个争取自由的机会。

她一开始就处于有利的地位。我的外婆缠过脚，可是她并没有强迫我母亲遵守当时——20世纪初——还十分普遍的旧习惯。1911年，母亲八岁那年，她自己剪掉了满洲式的辫子，并且争取得到我外公的同意，让她进了上海的一所教会学校，从而保证她能受到现代的中等教育。当做父母的还在靠媒人来撮合自己儿女们的婚姻时，她说服了自己的姐夫，上海大学教务长林卓然，介绍她认识了杨开道教授，一年以后就嫁给了他。

她信奉基督教，主要不是由于宗教信仰，而是由于她赞成新教^①传教士所采取的反对缠足和纳妾、支持男女平等的坚定立场。她在加入20年代中国第一代解放妇女的行列之后，就确定了在家庭中主宰一家人命运的地位。

确立了家庭中的实力地位之后，母亲根本无视那

^①新教——欧洲16世纪宗教改革后陆续从天主教分裂出来的许多新的教派，在我国多把基督教称作新教。——译者